

SONY[®]

Compact Audio System
小型音頻系統

注意事項 / 故障排除

CAS-1

警告

切勿將本設備安裝在狹窄的空間內，如書櫃或類似裝置內。

為了減少火災風險，請勿用報紙、桌布、窗簾等物遮蓋設備的通風口。
請勿將如點燃的蠟燭等明火源放置於設備上。

為了降低發生火災或觸電的危險，請勿讓本設備受到液體潑濺，也不要將如花瓶等裝滿液體的物體放置於本設備上。

只要本機的電源線仍連接在電源插座上，即使本機的電源已經關閉，但本機仍然未與交流電源斷開連接。

由於電源插頭是用來斷開本機與電源插座的連接，因此請將本機連接至便於插拔的交流電源插座。一旦發現本機有異常情況，請立即斷開電源插頭與交流電源插座的連接。

請勿讓電池或安裝電池的設備暴露在過熱的環境中，例如：陽光、火等。

限室內使用。

機器：
標示牌位於機器底部。

交流轉接器：
交流轉接器型號和序號的標籤位於交流轉接器的底部。

揚聲器：
標示牌位於揚聲器底部。

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，非經許可，公司、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、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。

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；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，應立即停用，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。前項合法通信，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。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、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。

僅適用於台灣



廢電池請回收

生產國別：中國
製造廠商：SONY CORPORATION
進口商：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
地址：台北市長春路145號5樓
洽詢專線：4499111（台灣本島）

注意

若以錯誤的方式更換電池將有爆炸的危險。
請只使用相同或同等級的電池更換。

警語：請勿拆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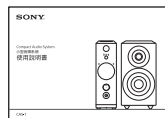
版權

- Windows Media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/或其它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。
- 本產品由Microsoft Corporation的某些知識產權所保護。在沒有獲得Microsoft或授權Microsoft子公司許可的情況下，不允許於本產品之外使用或配銷此技術。
- Apple、Apple標誌、iPhone、iPod、iPod touch、Mac和OS X是Apple Inc.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。App Store是Apple Inc.的服務標誌。
- “Made for iPod”與“Made for iPhone”代表該電子配件專為分別連接iPod或iPhone而設計，且經過開發人員認證，符合Apple效能標準。對於本裝置之操作或對於安全與法規標準之遵守狀況，Apple恕不負責。請注意，本配件與iPod或iPhone搭配使用時，可能會影響無線效能。
- MPEG Layer-3音頻編碼技術和專利由Fraunhofer IIS和Thomson授權。
- N字標示為NFC Forum, Inc.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。
- BLUETOOTH®字型商標和圖形商標均為Bluetooth SIG, Inc.所有，Sony Corporation對該商標的各項使用均已經授權。
- LDAC™與LDAC標誌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。
- 其他商標和商號是相關擁有者之專利。

目錄

警告	2
版權	2
注意事項	4
更換遙控器的電池	4
關閉BLUETOOTH	5
重設機器	6
故障排除	6
規格	9
關於BLUETOOTH®通訊	11
終端使用者授權合約	12

關於設定和操作的說明，請參閱隨附的“使用說明書”。



注意事項

關於安全

若有固體或液體進入主機殼中，請將機器的插頭拔下，並讓合格的技術人員檢查過後，再行使用。

關於電源

- 操作系統前，請檢查操作電壓是否與當地電源供應相同。操作電壓標示在機器底部的標示牌上。
- 即使機器本身電源已關閉，只要連接到牆上插座，就不會與交流電源中斷連線。
- 如果打算長時間不使用系統，請務必從牆上插座拔下插頭。如需中斷交流電源線，請握著插頭拔下；千萬不要拉扯電線。
- 交流電源線只能交由合格的服務廠商更換。

關於擺放

- 請將系統置放於通風良好的地方，避免熱氣累積，這樣可以延長系統的壽命。
- 請勿將系統放置在靠近熱源，或會受到陽光直射、灰塵過多或機械震動的地方。
- 請勿在主機殼上放置任何物品，否則可能導致故障。
- 將系統置於特殊處理的表面（打蠟、上油、磨光等等）時請小心使用，否則可能發生表面染色或褪色的狀況。

關於操作

與其他設備連接前，請務必關閉機器電源並拔下插頭。

關於清潔

清潔本系統時，請使用軟布微沾中性洗滌劑。請勿使用任何類型的砂紙、拋光粉或溶液，如稀釋劑、汽油或酒精。

關於隨附配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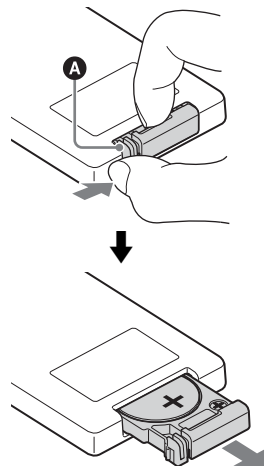
- 附揚聲器底座為鐵製品，因此很重。搬運時請小心。
- 慎防小孩誤食腳錐等一些隨附配件。請將配件放在小孩拿不到的地方。

若對本系統有任何疑問或問題，請就近與Sony經銷商聯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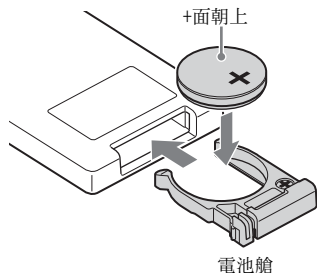
更換遙控器的電池

當電池的電力耗盡時，遙控器的控制距離將變短。遙控器無法再操作機器時，更換新的CR2032鋰電池（非附件）。

- 1 壓住遙控器後方的**A**，然後朝箭頭方向拉出電池艙。



2 將“+”面朝上更換電池，然後將電池艙插入插槽。



備註

- 用乾布擦拭電池，以保持接觸良好。
- 切勿用金屬鑷子夾電池，否則可能會引起短路。
- 使用CR2032以外的其他電池可能造成火災或爆炸。

關閉BLUETOOTH

- 1 按下機器的I/⏻（開/待機）按鈕以開啟機器。
- 2 同時按住機器的輸入選擇按鈕和⌂（BLUETOOTH）PAIRING按鈕超過4秒。

BLUETOOTH關閉時，LED狀態指示燈從右到左閃爍。

若要開啟BLUETOOTH，再次操作步驟2。LED狀態指示燈從左到右閃爍。

提示

機器關閉時，如果您斷開交流電源線和牆上插座的連接，BLUETOOTH會在機器再次打開時自動開啟。

備註

如果關閉BLUETOOTH，當機器開啟、進入待機模式或進入BLUETOOTH待機模式時，所有BLUETOOTH和NFC功能將無法使用。

重設機器

如果在查看故障排除後仍無法正確操作機器，或是設定失敗時，請重設機器。

1 按下機器的I/⏻（開/待機）按鈕以關閉機器。

2 機器關閉時，按住機器的I/⏻（開/待機）按鈕超過10秒。

當音量控制器上方的LED快速閃爍後，機器會自動進入待機模式，而且機器的所有設定會恢復成以下原廠預設值：

- 所有BLUETOOTH配對資訊將被刪除。
- DIMMER：亮
- 低音量模式：開
- DSEE HX：自動
- BLUETOOTH LDAC：開
- BLUETOOTH待機：關
- MUTING：關
- 輸入：BLUETOOTH

備註

如果初始化機器，則可能無法與iPhone/iPod建立BLUETOOTH連線。在此情況下，請從iPhone/iPod的已配對裝置清單中刪除機器，然後再次執行配對。

故障排除

在使用此系統時，如遇到以下任何疑難問題，在要求維修前先使用故障排除指南幫助解決故障。如果無法解決問題，請就近與Sony經銷商聯絡。

一般

所有輸入LED指示燈和音量控制器上方的LED同時閃爍。

→ 保護功能已啟動。斷開交流電源線，然後檢查以下項目。

- 檢查已連接揚聲器的連接，然後開啟機器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設定”）。
- 確定機器的通風孔未被蓋住，一段時間後再打開電源。
- 當機器正在使用USB-A連接時，取出已連接ΨA（USB-A）連接埠的裝置，然後開啟機器。如果機器正常運作，表示已連接USB裝置的電流超過機器的最大輸出電流1A，或是USB裝置可能異常。
- 如果聆聽聲音時的音量過高而使聲音失真，保護功能可能會啟動。如果保護功能啟動，請斷開交流電源線和牆上插座的連接後再次連接，然後開啟機器並調低音量。

即使關閉機器後，音量控制器上方的LED仍然閃爍一段時間。

→ 這並非故障。按下I/⏻（開/待機）按鈕後，LED會閃爍約30秒，當LED熄滅時，機器就會進入待機模式。

機器未開啟。

- 將交流轉接器插入機器的DC IN插孔，直至卡入到位。
- 將交流電源線牢牢插入交流轉接器。

連接交流轉接器後立即按下I/⏻（開/待機）按鈕無法開啟機器。

→ 機器正在檢查內部狀態。等待幾秒鐘，然後再按下I/⏻（開/待機）按鈕。

機器自動關閉。

→ 檢查機器後面的AUTO STANDBY開關。如果設定為“ON”，自動待機功能會啟動。設定為ON時，如果15分鐘未播放或操作，機器會自動進入待機模式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部件名稱”）。

機器突然自動關閉，而且音量控制器上方的中央LED亮起藍色。

- BLUETOOTH待機模式已啟動。檢查機器後面的AUTO STANDBY開關。如果BLUETOOTH待機功能和自動待機功能都已啟動，而且操作或音樂播放已停止超過15分鐘，機器會自動關閉並進入BLUETOOTH待機模式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部件名稱”）。

上次的設定未保留。

- 如果在機器開啟時斷開牆上插座和交流電源線的連接或是斷開DC IN插孔和交流轉接器的連接，上次的設定不會保留。當您從牆上插座拉出交流電源線或是從DC IN插孔拉出交流轉接器時，確定機器已關閉。

已連接的揚聲器或耳機沒有聲音。

- 確定音量未設為最低設定。
- 使用揚聲器時，確定揚聲器導線已正確連接到兩個揚聲器。如果其中一個連接不完全，將無法輸出聲音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設定”）。
- 使用耳機時，務必將耳機插頭牢牢連接到機器的 \odot （耳機）插孔。
- 當耳機連接機器時，已連接的揚聲器不會輸出聲音。從 \odot （耳機）插孔拉出耳機插頭。

左右聲音平衡不佳或顛倒。

- 將揚聲器對稱地擺放。
- 確定揚聲器導線L/R和+/-已正確連接。

靜音啟動。

- 按下遙控器上的MUTING按鈕。或是使用遙控器上的VOL +/-按鈕或主機上的音量控制器調高音量。

有嚴重的嗡嗡聲或噪音。

- 務必檢查揚聲器的連接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設定”）。

BLUETOOTH

配對（裝置註冊）失敗，或者已設定SongPal時機器無法與Walkman/智慧型手機/iPhone建立BLUETOOTH連線。

- 使用具有NFC功能的Walkman或智慧型手機時，使其持續觸碰機器的N標誌，直到BLUETOOTH輸入LED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起。
- 如果您無法透過觸控（NFC）建立BLUETOOTH連線，請按下機器後面的 \otimes （BLUETOOTH）PAIRING按鈕或遙控器上的PAIRING按鈕，將裝置與機器配對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播放”）。

無法將BLUETOOTH裝置與機器配對。

- 使用具有NFC功能的Walkman或智慧型手機時，將裝置觸碰機器的N標誌即可進行配對（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播放”）。
- 確定機器未受到無線區域網路、其他2.4 GHz無線設備或微波爐的干擾。使用會產生電磁波的設備時，請遠離本機器。

無法建立連線。

- 將想要連接的BLUETOOTH裝置放在距離機器一公尺內。

無法透過觸控（NFC）建立BLUETOOTH連線。

- 開啟Walkman或智慧型手機的NFC功能。
- 將Walkman或智慧型手機的N標誌觸碰機器的N標誌。如果裝置觸碰機器後仍然沒有回應，請慢慢向前、後、左、右移動。回應後，請按照裝置的畫面指示操作並完成建立連線。
- 如果智慧型手機裝有保護殼，將保護殼取下或許能順利連線。

透過觸控（NFC）將機器從電源關閉狀態開啟後，機器自動關閉。

- 透過觸控（NFC）開啟機器後，如果沒有在1分鐘內完成BLUETOOTH連線，機器會自動關閉。

有失真的聲音、噪音或跳音。

- 將已連接的裝置放在距離機器一公尺內。
- 如果已連接的裝置具有針對BLUETOOTH連線的播放品質設定，將此設定設為連接優先。
- 按下遙控器上的LDAC按鈕以關閉LDAC功能。

無法輸出已連接PC的聲音。

- 確定PC的聲音輸出設為BLUETOOTH。
- 確定PC與機器之間的BLUETOOTH連線已建立。
- 將PC與機器重新配對。

USB-A

無法識別USB裝置。

- 在USB-A輸入LED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起之前，無法識別USB裝置。
- 不能透過USB-A連接播放iPhone/iPod。將iPhone/iPod搭配機器一起使用時，必須建立BLUETOOTH連線。

不能在SongPal中顯示USB裝置的資料夾中的內容。

- 無法顯示第10層資料夾以後的資料夾內容。機器可以顯示最多第10層以內的資料夾內容（包括“ROOT”資料夾）。本機器可以顯示USB裝置上最多998個資料夾和檔案。

機器開啟後不會立即輸出聲音。

→ 需要經過一段時間才能輸出聲音。請等到USB-A輸入LED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起。

機器需要經過一段時間才能播放。

→ 需要經過一段時間才能輸出聲音。請等到USB-A輸入LED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起。

USB-A輸入LED持續閃爍且未保持亮起。

→ 非相容的裝置已連接到ΨA (USB-A) 連接埠。取出裝置後，LED保持亮起。

USB-B

無法識別USB裝置。

- 關閉機器並取出USB裝置，然後重新開啟機器。接著重新連接USB裝置。
- 連接相容的USB裝置。
- USB裝置可能無法正常運作。請參閱USB裝置的使用說明書。

沒有聲音，或是聲音從已連接的PC揚聲器輸出。

- 確定檔案的聲音格式受到支援 (第10頁)。
- 如果您將PC連接到機器後面的ΨB (USB-B) 連接埠，請確定PC已安裝專用的驅動程式。
- 確定電腦的聲音裝置設定已設為“Sony Audio”。否則，請正確設定。
以下設定程序為範例。視電腦的使用環境而定，實際程序和顯示可能不同。

- 如果使用Windows 7/Windows Vista:
按一下[Start]選單，選擇[Control Panel]、[Hardware and Sound]、[Sound]、[Playback]標籤，將播放裝置選擇為[Sony Audio]，然後按一下[Set default]。
- 如果使用Windows 8/8.1:
在桌面右側顯示快速鍵列，選擇[Settings]、[Control Panel]、[Hardware and Sound]、[Sound]、[Playback]標籤，將播放裝置選擇為[Sony Audio]，然後按一下[Set default]。
- 如果使用Macintosh:
按一下[Apple]選單，選擇[System Preferences]、[Sound]、[Output]標籤，然後將[Select a device for sound output]選擇為[Sony Audio]。

跳音。

→ 視其他啟用中的軟體動作而定，可能會跳音。

PC的音樂播放軟體聲音沒有輸出。

- 調高音樂播放軟體的音量。
- 按下遙控器上的MUTING按鈕或VOL +/-按鈕以停用靜音功能。
- 不要啟動多個音樂播放軟體。

PC的音樂播放軟體有噪音或失真的聲音。

→ 不要啟動多個音樂播放軟體。

不能播放多聲道的歌曲 (檔案)。

→ 只能播放雙聲道的歌曲 (檔案)。

遙控器

不能使用遙控器操作機器。

- 第一次使用時從遙控器拉出絕緣片 (請參閱使用說明書的“包裝箱內的物品”)。
- 將遙控器對準機器的遠端感測器 (I/⏻ (開/待機) 按鈕的電路)。
- 移除遙控器與機器之間的所有障礙物。
- 更換新的遙控器電池 (第4頁)。

規格

小型音頻放大器 (TA-CA1)

放大器部分

功率輸出參考值

24 W + 24 W (5 Ω, 1 kHz, THD 10%)

額定輸出功率

20 W + 20 W (5 Ω, 20 Hz - 20 kHz, THD 1%)

揚聲器阻抗

5 Ω - 16 Ω

頻率回應

10 Hz - 40 kHz (+0 dB, -3 dB) (5 Ω, ΨB (USB-B) 輸入)

BLUETOOTH部分

輸出

BLUETOOTH規格功率等級2

最大通訊範圍

視線約10 m*1

可使用的配對

最多9個裝置

您試圖在機器已經配對9個BLUETOOTH裝置後再配對其他裝置時，連接時間最早的一個裝置的配對資訊會自動刪除。

無線電頻率

2.4 GHz波段 (2.4000 GHz - 2.4835 GHz)

通訊系統

BLUETOOTH規格版本3.0

相容的BLUETOOTH模式*2

A2DP (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)

AVRCP (Audio 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)

支援的編解碼器*3

SBC*4

AAC*5

LDAC*6

支援的內容保護法

SCMS-T方法

傳輸頻寬 (A2DP)

20 Hz - 20000 Hz (44.1 kHz採樣)

20 Hz - 40000 Hz (LDAC 96 kHz採樣, 990 kbps)

*1 實際範圍將會依裝置間的障礙物、微波爐周圍的磁場、靜電、接收敏感度、天線效能、操作系統、軟體應用程式等因素而有所不同。

*2 BLUETOOTH標準模式代表裝置間的BLUETOOTH通訊目的。

*3 編解碼器：音訊壓縮和轉換格式

*4 次波段編解碼器

*5 進階音訊編碼

*6 LDAC是Sony開發的音訊編碼技術，能傳送高解析度 (Hi-Res) 音訊內容，即使透過BLUETOOTH連線也可實現。和SBC等其他BLUETOOTH相容編碼技術不同的是，它藉由高效的編碼和優化的封包處理，可在不降頻轉換Hi-Res音訊內容*7的情況下運行，且相較於透過BLUETOOTH無線網路傳輸的其他技術，可多傳輸約三倍的資料*8，同時保持前所未有的音質。

*7 不包含DSD格式內容

*8 與選取位元率990 kbps (96/48 kHz) 或909 kbps (88.2/44.1 kHz) 時的SBC (次波段編碼) 相比。

USB連接埠部分

ΨA (USB-A) 連接埠

您可以連接與本機器相容的USB快閃磁碟機和Walkman。

支援的格式*1

MP3: 16/22.05/24/32/44.1/48 kHz, 32 - 320 kbps (CBR/VBR)

AAC: 16/22.05/24/32/44.1/48/88.2/96 kHz, 40 - 320 kbps (CBR/VBR)

WMA: 32/44.1/48 kHz, 16 - 320 kbps (CBR/VBR)

WAV: 16/22.05/24/32/44.1/48/88.2/96/176.4/192 kHz (16/24位元)

AIFF: 32/44.1/48/88.2/96/176.4/192 kHz (16/24位元)

FLAC: 44.1/48/88.2/96/176.4/192 kHz (16/24位元)

ALAC: 44.1/48/88.2/96/176.4/192 kHz (16/24位元)

DSD (DSF/DSDIFF): 2.8 MHz (1位元)

傳輸速度

高速

支援的USB裝置

大量儲存等級 (MSC)

最大輸出電流

最大1A

視裝置而定，充電電流可能限於500 mA。

支援的檔案系統

FAT

FAT32

exFAT

ΨB (USB-B) 連接埠

您可以使用隨附的USB電纜將PC等相容裝置連接到本機器。

支援的格式*1

PCM: 44.1/48/88.2/96/176.4/192 kHz (16/24/32位元)

DSD (DSF/DSDIFF): 2.8 MHz (1位元)

*1 無法保證所有編碼/燒錄軟體、錄製裝置與錄製媒體的相容性。

耳機部分

250 mW + 250 mW (8 Ω, THD 1%)

180 mW + 180 mW (32 Ω, THD 1%)

35 mW + 35 mW (300 Ω, THD 1%)

一般

電源需求

DC 19.5 V (使用連接到AC 100 V-240 V, 50 Hz/60 Hz電源的隨附交流轉接器)

額定輸入電流

4.36 A

耗電量 (使用隨附交流轉接器)

29 W

耗電量 (待機模式期間)

0.5 W (BLUETOOTH待機模式設定為關閉時。)

2 W (BLUETOOTH待機模式設定為開啟時。)

尺寸 (寬/高/深) (包括突出部分)

約55 mm × 178 mm × 210 mm

質量

約1.3 kg

揚聲器系統 (SS-HW5)

揚聲器系統

雙向, 雙驅動揚聲器系統, 低音反射

揚聲器單元

高音揚聲器: 14 mm, 軟球頂型 × 1

低音揚聲器: 62 mm, 圓錐形 × 1

額定阻抗

5 Ω

尺寸 (寬/高/深) (包含突出部分和控制器)

約95 mm × 178 mm × 172 mm

質量

約1.5 kg

一般

隨附配件

交流轉接器 (1)

交流電源線 (1)

USB電纜 (1)

揚聲器導線 (2)

腳錐 (大) (4)

揚聲器底座 (2)

支架 (1)

遙控器 (1)

使用說明書 (1)

注意事項/故障排除 (本文件) (1)

設計和規格若有變更, 恕不另行通知。

iPhone/iPod相容機型

相容機型	BLUETOOTH
iPhone 6 Plus	✓
iPhone 6	✓
iPhone 5s	✓
iPhone 5c	✓
iPhone 5	✓
iPhone 4s	✓
iPhone 4	✓
iPod touch (第5代)	✓

截至2015年六月止

備註

使用連接到本機器的iPhone/iPod時，如果遺失或損壞iPhone/iPod中記錄的資料，Sony概不負責。

關於BLUETOOTH®通訊

什麼是BLUETOOTH無線技術？

BLUETOOTH無線技術是短距離無線技術，能在數位裝置（例如電腦和數位相機）之間，實現無線資料通訊。BLUETOOTH無線技術在大約10公尺的範圍內操作。

通常在必要時連接兩部裝置，但是某些裝置可以同時連接到多部裝置。您不需以纜線連接，裝置也無須像紅外線技術那樣面對面。例如，您可在袋子或口袋中使用這種裝置。

BLUETOOTH標準是全球千萬家公司支援的國際標準，並由世界各公司採用。

最大通訊距離

最大通訊距離在下列狀況下可能會縮短。

- 系統和BLUETOOTH裝置之間有障礙物，例如人、金屬或牆壁。
- 系統附近有無線LAN裝置正在使用中。
- 系統附近有微波爐正在使用中。
- 系統附近有產生電磁輻射的裝置正在使用中。

來自於其他裝置的干擾

因為BLUETOOTH裝置和無線LAN（IEEE802.11b/g/n）採用相同頻率，如果在無線LAN裝置附近使用系統，可能會發生微波干擾，造成通訊速度下降、雜訊或無效的連線。在此狀況下，請執行下列操作。

- 使用系統時距離無線LAN裝置至少10公尺。
- 如果使用系統時距離無線LAN裝置在10公尺以內，請關閉無線LAN裝置的電源。

對於其他裝置的干擾

BLUETOOTH裝置放射的微波可能會影響電子醫療裝置的操作。請在下列場所關閉系統和其他BLUETOOTH裝置的電源，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。

- 具有可燃氣體之處、醫院、火車、飛機或加油站
- 自動門或火災警報器附近

- 若要使用BLUETOOTH功能，所要連接的BLUETOOTH裝置需要和系統相同的設定檔。也請注意，即使有相同的設定檔，裝置的功能也可能因其規格而不同。

- 由於BLUETOOTH無線技術的特性，在講電話或聆聽音樂時，系統播放的聲音會比BLUETOOTH裝置播放的聲音稍微延遲。
- 本系統支援符合BLUETOOTH標準的安全功能，能在使用BLUETOOTH無線技術時提供安全連線，但視設定而定，安全性可能未必充分。以BLUETOOTH無線技術通訊時請小心。
- 對於BLUETOOTH通訊時的資訊洩漏，我們恕不負責。
- 具備BLUETOOTH功能的裝置必須符合Bluetooth SIG指定的BLUETOOTH標準，並經過驗證。即使連接的裝置符合上述BLUETOOTH標準，某些裝置視其功能或規格而定，可能無法正確連接或運作。
- 視連接系統的BLUETOOTH裝置、通訊環境或使用環境而定，可能發生雜訊或跳音。

終端使用者授權合約

關於授權的注意事項

本產品包含Sony依據其與軟體著作權所有人簽訂的授權合約而使用的軟體。我們依據軟體著作權所有人的要求，必須向客戶宣佈合約的內容。請閱讀內含個別文件中說明的授權內容。授權內容提供於網頁上。請閱讀以下URL的內容。

URL: <http://oss.sony.net/Licence/CAS-1>



GNU GPL/LGPL使用軟體的說明事項

本產品包含依循下列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 (以下稱為“GPL”) 或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 (以下稱為“LGPL”) 的軟體。這些授權使客戶能依據提供的GPL或LGPL條款，有權取得、修改及重新散佈上述軟體的原始碼。上列軟體的原始碼可在網路中取得。

若要下載，請存取下列URL，然後選取機型名稱“CAS-1”。

URL: <http://oss.sony.net/Products/Linux/>

請注意，Sony無法解答或回應關於原始碼內容的任何查詢。

